**镇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年部门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按照《三定方案》的规定，镇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是县政府的综合办事机构，基本任务是参与政务、管理事务、协调服务，主要职责有：围绕县政府中心工作，为县政府决策服务；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省市县重要决策、重大部署以及领导同志重要批示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负责起草、审核以县政府、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文件和会议材料，做好公文处理、管理、上报备案和材料的印制、分发等工作；负责县政府召开的各种会议的筹备、组织和会务工作；做好综合协调服务工作，保证县政府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协助县政府领导综合协调县政府与人大、政协、纪委、人武部和县政府所属部门之间的有关事宜；及时、准确、全面地向县政府及上级党委报送信息，反映工作动态；负责县政府机关后勤事务、财产管理、环境卫生、基建维护、安全保卫等工作；协调处理有关信访事项，提出解决信访事项的意见和建议；抓好上级党委及政府办公室安排布置的各项工作落实；牵头抓好县政府机关大院平安建设和精神文明创建管理工作；办理县政府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17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2018年，镇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将以党的十九大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以创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法治型、廉洁型“五型机关”为目标，坚持在精准参谋、精心服务、精细保障上下功夫，争做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的表率，为县政府各项工作高效运转和各项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提供有力保障。

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认真完成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做好县政府全体会、常务会、办公会、专题会等各类会议筹备组织工作，做好县政府文件、讲话、汇报、调研等各类材料的起草、审核和把关工作，切实提高办文办会及提高协调服务能力。积极为县政府重大决策、重要事项提供法律服务，坚持推行集体学法制度和“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机制，加大“红黄绿卡”执法监督管理力度，不断提升政府工作法制化水平。及时分解落实县政府工作报告工作任务，加大对重大项目、重点工作和重要事项的督查督办力度，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加强政务信息的编写和报送，广泛开展调查研究，积极总结和反映我县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工作成绩、突出问题和对策建议，为政府领导决策提供参考，发挥参谋助手作用。严格落实24小时带值班制度，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及时妥善处置突发事件，提升应急管理水平。做好县政府网站的管理和维护工作，及时反映县域工作动态，广泛宣传惠民政策，认真办理“县长信箱”，发挥网站窗口服务功能。做好县政府及办公室的后勤保障工作，确保县政府各项工作高效有序运转。切实做好机关党建、党风廉政、驻村扶贫、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等各项工作，确保年度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次公开的部门部门决算指镇安县政府办公室本级（机关）决算，无所属事业单位和二级预算单位的决算。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镇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本级（机关） |
| 2 | …… |
| 3 | …… |
| …… | ……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7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3人（不含县政府领导6人），其中行政编制24人（不含县政府领导6人）、事业编制19人（机关事务所17人、电子政务中心2人）；实有人员49人，其中行政24人，事业25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3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2017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2017年本部门收入为78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为784万元，较上年减少45.92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和调出，减人减少经费，以及退休人员工资交由养老经办中心发放等因素；2017年本部门支出为8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8万元，项目支出20万元，2017年本部门支出较上年减少 448万元，减少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和调出，减人减少经费，以及退休人员工资交由养老经办中心发放等因素。

2、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7 年本年收入合计7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84万元，占总收入的100%，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详见2017年本部门收入构成表：

**2017年本部门收入构成表**

|  |  |  |  |
| --- | --- | --- | --- |
|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  | **单位：万元** |
| **科目名称**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784.00 | 784.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其中: 行政运行 | 754.30 | 754.3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法制建设 | 20.00 | 2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其他政府办公 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支出 | 9.70 | 9.7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2017 本年支出合计818 元， 其中:基本支出798万元（人员经费491万元，公用经费307万元），基本支出占总支出的 97.5%，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项目支出20 万元，项目支出占总支出的 2.5%，是为完成法制建设工作任务发生的各项支出。详见2017年本部门支出构成表：

**2017年本部门支出构成表**

|  |  |  |  |
| --- | --- | --- | --- |
| **编制部门：镇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  | **单位：万元** |
| **科目名称** | **本年支入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备注** |
| **小计** | **人员经费** | **公用经费** |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818.00 | 798.00 | 491.00 | 307.00 | 20.00 | 　 |
|  其中: 行政运行 | 788.30 | 788.30 | 488.30 | 300.00 | 　 | 　 |
|  法制建设 | 20.00 | 　 |  | 　 | 20.00 | 　 |
|  其他政府办公 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支出 | 9.70 | 　 | 3.00 | 6.70 | 　 | 　 |

（二）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784 万元，较上年减少45.92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和调出，减人减少经费，以及退休人员工资交由养老经办中心发放等因素。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818 万元，比上年减少448万元，原因同上。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818万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18万元，其中：2010301 行政运行788.3万元，是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运行支出；2010307 法制建设20万元，是指履行支持法制办建设工作经费 发生的支出；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9.7万元，是指商洛市政府履行支持应急办奖励柴坪镇卫生院、廻龙镇卫生院、城关小学、罗家营村应急示范点奖励等发生的支出。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9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91万元（工资和福利支出46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9万元），公用经费307万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需要。

4、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三）2017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为3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2万元；接待次数为25批；人数285人；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支出3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0万元。公务接待费用较2016年4万元减少2万元，减少原因是为落实八项规定较少公务接待费用开支，有公函的接待没有公函的不予接待。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用较2016年有所增长，原因是保留的公务用车年限长维修费及油耗增高，今年脱贫攻坚任务派车频率高是公务用车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

2、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培训费2017年为1.7万元较2016年3.8万元减少55.2%。为落实上级相关规定减少干部培训次数。

3、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会议费支出1万元，较2016年持平。

六、2017年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7年本部门末开展绩效管理，计划在2018年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单位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7万元，比上年度351万元减少 44万元，下降14.3%。原因是严格落实压缩公用经费支出政策，减少机关运行费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7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5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2017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法制建设支出：指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法制建设方面的支出。